（上接B099版）

执行人）

经营范围：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排版、制版、印刷、装订；仓储；自有房屋租赁；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法定代表人：江宏，注册资本：1，737.85万元，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傅厚岗5号。

（6）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经营范围：经营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及其收益，投融资；资产重组；轻纺产品的生产、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轻纺机械及配件生产、加工、销售；国内贸易（不含国家专项控制商品）；物业管理；技术开发、转让、咨询；仓储；项目工程咨询；房地产经营；提供劳务服务；轻纺产品及原料进出口；开展"三来一补"业务；实业投资；经营所属企业、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等业务；（医疗统筹咨询、运输服务；中介服务、生产、加工、制造）括号内限分支机构经营。法定代表人：丛洋，注册资本：61，319万元，住所：南京市玄武区后宰门佛心桥37号。

2、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南京医药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艾德凯腾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新工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益同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人民印刷厂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6）轻纺集团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均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参照市场上同类或类似的价格，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有利于实现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1、公司业务部门基于以往年度的交易情况做出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具体执行过程中，根据公司及关联方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采购和销售策略进行调整，属于正常经济行为，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3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一一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41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17，924，528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6.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749，999，998.0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7，367，708.7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42，632，289.33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3月25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4)00021号《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总额（包含除保荐承销费外的发行费用）	743，999，998.10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	1，707，331.41
加：已支付的保荐承销费中进行抵扣的进项税额	339，622.64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42，632，289.33
减：募集项目使用金额	29，937，164.87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20，478，222.89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投资金现金管理	680，000，000.00
截至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53，173，347.3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2024年3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金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32050159403600004082	募集资金户	16，454，425.2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0169230000000302	募集资金户	31，036，655.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17645910001	募集资金户	5，682，266.12
合计			53，173，347.3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8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707，331.41元。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关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4）01446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17日、2025年2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定期存款	保本型	2，500.00	2024年4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1.95%	是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952期	固定利率型	1，000.00	2024年6月28日	票面期限2年（2025年6月28日前转让）	2.15%	是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962期	固定利率型	1，500.00	2024年6月28日	票面期限2年（2025年6月28日前转让）	2.15%	是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88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00.00	2025年1月3日	2025年4月1日	1.30%或2.00%	是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00.00	2025年4月3日	2025年7月3日	1.30%或2.05%	是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902期	固定利率型	1，000.00	2025年4月18日	票面期限3年（2028年4月18日前转让）	2.15%	否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902期	固定利率型	1，500.00	2025年4月18日	票面期限3年（2028年4月18日前转让）	2.15%	否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1604期	固定利率型	1，500.00	2025年6月27日	票面期限3年（2028年6月27日前转让）	1.75%	否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1604期	固定利率型	1，000.00	2025年6月27日	票面期限3年（2028年6月27日前转让）	1.75%	否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1604期	固定利率型	1，500.00	2025年7月3日	票面期限3年（2028年7月3日前转让）	1.75%	否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1604期	固定利率型	1，500.00	2025年7月3日	票面期限3年（2028年7月3日前转让）	1.75%	否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1604期	固定利率型	1，400.00	2025年7月3日	票面期限3年（2028年7月3日前转让）	1.75%	否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79期1年	保本型	14，000.00	2024年6月23日	2025年5月23日	2.0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50期68号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	2024年12月9日	2025年3月10日	1.25%或2.4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50期81号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3月14日	1.25%或2.20%或2.4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52期56号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4年12月24日	2025年3月24日	1.25%或2.20%或2.4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2期69号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00	2025年1月6日	2025年4月7日	1.25%或2.20%或2.4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11期60号27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	2025年3月11日	2025年12月10日	1.45%或2.15%或2.3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12期57号27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5年3月17日	2025年12月12日	1.45%或2.15%或2.3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13期61号27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5年3月25日	2025年12月26日	1.45%或2.15%或2.3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15期61号26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00	2025年4月8日	2025年12月26日	1.45%或2.15%或2.30%	是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57期1年	保本型	2，000.00	2025年4月10日	2026年4月10日	1.75%	否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88期1年	保本型	7，000.00	2025年5月28日	2026年5月28日	1.45%	否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22期90号36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25年5月30日	2026年5月25日	1.20%或2.15%或2.30%	否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50期87号36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	2025年12月12日	2026年12月7日	1.20%或2.05%或2.20%	否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51期51号36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12月10日	1.20%或2.05%或2.20%	否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53期57号36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5年12月29日	2026年12月24日	1.20%或2.05%或2.20%	否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55期56号36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00	2025年12月29日	2026年12月24日	1.20%或2.05%或2.20%	否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超募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股东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733，173，347.35元（含存款利息），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53，173，347.35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赎回680，000，000.00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6.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93.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项目	否	60，000	60，000	28.63	37.48	0.06%	2027年3月	-	不适用	否
核心原料药及高端医药中间体共性生产平台建设项目	否	10，000	10，000	257.79	276.19	2.76%	2028年3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263.23	4，263.23	1，629.90	2，680.05	62.86%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263.23	74，263.23	1，916.32	2，993.7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前期论证和报规等手续较为复杂、市场环境和要求发生变化等原因，截止目前，“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项目”处于项目设计及报规阶段，“核心原料药及高端医药中间体共性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处于施工前准备阶段，实施进度低于预期。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为满足募投项目开展的实际需要，将“核心原料药及高端医药中间体共性生产平台建设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8年3月。后续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积极推进项目落地建设，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下的“（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下的“（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股东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4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及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的盘点、清查，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或转回	本期转销或核销	年末账面余额
一、坏账准备	48，495，852.54	-10，316，551.98		38，179，300.56
其中：应收账款	30，724，628.19	5，552.12		30，730，180.31
其他应收款	17，771，224.35	-10，322，104.10		7，449，120.25
二、存货跌价准备	1，995，721.93	1，019，187.36	416，769.35	2，598，139.94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50，000.00			50，000.0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748，611.55		2，042.34	7，746，569.21
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353，000.00			9，353，000.00
六、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77，143.20		77，143.20	
七、商誉减值准备	296，286，666.89	18，045，830.93		284，332，497.82
合计	334，006，996.11	8，748，466.31	495，954.89	342，259，507.5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计提情况

（一）计提坏账准备

1、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计提情况

2025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总额为-10，316，551.98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5，552.12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10，322，104.10元。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计提情况

根据公司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对可变现净值进行计算，2025年度公司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1，019，187.36元。

（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在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并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计提情况

（1）公司受让宿迁市人民医院70%的产权并以此作为出资，持有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医院”）63%股权，由此形成商誉18，045，830.93元。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一一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实际情况，2025年末，公司对宿迁医院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测算。根据测算结果，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宿迁医院资产组账面价值为690，835，000.23元，采用收益法测算出该资产组可收回价值为661，300，000.00元。公司以该测算结果作为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的参考依据，2025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18，045，830.9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宿迁医院63%股权所形成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商誉价值中还包括公司2024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梅山医院”）51%股权所剩余的商誉价值44，373，040.70元。

2024年12月，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合并报表增加商誉原值121，391，986.07元，该商誉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历史上通过南京新工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梅山医院相关股权时形成的。在2024年度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日前，控股股东聘请了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梅山医院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出具的苏华评报字[2024]第453号资产评估报告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77，018，945.37元。

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一一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实际情况，2025年末，公司对梅山医院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测算。根据测算结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梅山医院资产组账面价值为334，372，713.09元，采用收益法测算出该资产组可收回价值为354，000，000.00元。根据上述测算结果，本年度公司不需对该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48，466.31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遵循了谨慎性、合理性原则，有利于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5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2、投资额度及期限：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为合计不超过80，000万元；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范围：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公司不得向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机构购买相关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4、实施方式：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具体事宜。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并对子公司实施的委托理财业务进行指导。

5、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具体事宜。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所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品种，但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诸多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委托理财管理办法》的要求，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2、公司将及时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等，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3、建立健全台账和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是在保障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6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1、2026年3月27日，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南京金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拟解散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金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鼓公司”），并依法进行清算注销。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解散清算主体的基本情况

名称：南京金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2302744603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丹凤街19号413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贵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专利代理；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零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一般项目：医院管理；餐饮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等。

股权结构：公司、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思瑞智行（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金鼓公司50%、40%和10%的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鼓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318.08万元，净资产-111.73万元；2025年度营业总收入0万元，净利润-51.11万元。

三、本次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金鼓公司已全面停止经营，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经审慎研究，决定解散金鼓公司，并依法进行清算注销。

本次解散清算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不涉及债务重组等情况。公司不存在为金鼓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理财的情形，金鼓公司未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将依法开展清算工作，在清理金鼓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过程中，若发现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清算注销完成后，金鼓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形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9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23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7日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4月1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四）提案第4项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对该提案的表决。

（五）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信函或传真须在2026年4月22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采用传真登记的请发送传真后进行电话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2日（8：30-11：3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战略研